

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3 年，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（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全会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、《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）等有关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。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经营情况

2023 年公司全年完成营业收入 1,068,166.29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 946,557.75 万元增加 121,608.54 万元，增幅 12.85%；实现净利润 62,700.76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 41,816.69 万元增加 20,884.07 万元，增幅 49.94%。

二、董事会议事情况

依照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组织召开 5 次会议，共审议通过 43 项议案，各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。各位董事诚信、勤勉的开展工作，按时出席董

事会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作出客观、审慎的判断，积极参与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，为提升公司运营发展及治理水平建言献策。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专业所长，密切关注和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保证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和规范。

2023 年，按照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法规的最新修订精神，公司董事会组织全面修订了《公司章程》及附件、《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等 11 项制度，公司治理规范化的基础架构得到巩固加强。

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权责清晰，规范运作，均能够按照各自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发挥专业优势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。2023 年，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，审议公司定期报告、关联交易及利润分配、聘任审计机构、修改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议题；战略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，审议公司定期报告、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议案；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，审核推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，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议案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，审议确认公司董事高管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薪酬方案、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议案。

三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

2023 年，公司召开 2 次股东大会，共审议通过 18 项议案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，依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，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，

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，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。

四、2024 年工作计划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，集中力量、稳步推进各项重点工作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，持续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。加强和完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、公司内控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建设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。在此基础上，进一步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，加强与公司监事会、经营管理层之间的协调与沟通，凝聚共识、齐心协力，坚持稳中求进，共同推进公司的改革与发展，努力推动铁路特货物流量质齐增。

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4 日